

外匯基金資產負債表摘要
於2014年7月31日
(以百萬港元計)

	註	2014年7月31日	2014年6月30日
資產			
外幣資產	1	2,907,690	2,872,074
港元資產	2	171,577	198,901
資產總額		3,079,267	3,070,975
負債及基金權益			
負債證明書	3, 7	327,574	333,061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3, 5, 7	10,865	10,852
銀行體系結餘	3	221,637	164,398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3, 6	751,460	783,643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65,073	50,384
財政儲備帳		736,346	749,447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金及法定組織存款		237,209	245,539
其他負債	4	63,575	67,269
負債總額		2,413,739	2,404,593
累計盈餘		665,528	666,382
負債及基金權益總額		3,079,267	3,070,975

註：

1. 外幣資產包括作為貨幣基礎支持的美元資產。於2014年7月底，這些美元資產達14,098.43億港元；2014年6月底的數字則為13,580.23億港元。
2. 港元資產包括以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作為抵押品的貼現窗貸款。於2014年7月底，此等貸款的數額為零(2014年6月底的數額為4.89億港元)。
3. 貨幣基礎的其中一個組成項目。
4. 其他負債包括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應付利息，以及貨幣發行局運作的應付帳項。
5. 由2002年9月開始，由政府發行的拾元紙幣被列入此項目內。
6. 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的資產負債表，外匯基金持有作為資產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會用作抵銷相應負債。於2014年7月底，為此而被註銷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為15億港元(2014年6月底的數字為15億港元)。因此，資產負債表摘要所載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數額，比貨幣發行局帳目所載有關數額為少。
7. 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的資產負債表，負債證明書及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均以成本值列示，按結算日的匯率就贖回所需的美元款額折算為等值港元。因此，資產負債表摘要所載的負債證明書及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數額，與貨幣發行局帳目所載按港元面值列示的數額不同。

外匯基金
貨幣發行局帳目
於2014年7月31日
(以百萬港元計)

	註	2014年7月31日 (市值)	2014年6月30日 (市值)
貨幣基礎			
負債證明書		329,685	335,195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10,935	10,921
銀行體系結餘		221,637	164,398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3, 4	752,960	785,143
外匯基金債券應付利息		252	163
(應收) / 應付帳項淨額	3, 5, 7	(388)	(33,061)
總額	1, 3	1,315,081	1,262,759 (a)
支持資產			
指定美元資產的投資		1,412,402	1,372,324
指定美元資產應收利息		1,305	1,181
應收 / (應付) 帳項淨額	6	(3,864)	(15,482)
總額	2	1,409,843	1,358,023 (b)
支持比率 [(b) / (a)] * 100%	8	107.21%	107.54%

註：

1. 期內貨幣基礎變動如下：

	百萬港元
上期結轉	1,262,759
負債證明書增加 / (減少)	(5,510)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增加 / (減少)	14
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發行 / (贖回) 淨額	(32,123)
獲認購而未交收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增加) / 減少	32,164
外匯基金債券應計利息	89
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折價 / (溢價) 攤銷	66
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重估虧損 / (收益)	(126)
利率掉期協議的淨利息支出 / (收入)	(35)
利率掉期協議重估虧損 / (收益)	55
銀行體系結餘增加 / (減少) (不包括貼現窗運作所引致的變動)	57,728
本期結轉	1,315,081

2. 期內支持資產變動如下：

	百萬元
上期結轉	1,358,023
發行／（贖回）負債證明書引致增加／（減少）	(5,510)
發行／（贖回）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引致增加／（減少）	14
投資利息	512
投資重估收益／（虧損）	(965)
銀行體系結餘增加／（減少）（不包括貼現窗運作 及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利息支出／發行所引致的變動）	57,769
本期結轉	1,409,843

3. 貼現窗運作：

- (i) 「貼現窗運作」是指由金管局通過對銀行交來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進行貼現，向銀行提供隔夜港元貸款。在這過程中，有關貸款會記入銀行在金管局開設的戶口內（這是銀行體系結餘的一部分）。根據公認會計常規，由金管局貼現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不會以金管局負債減少的方式入帳，而是列作就貸款持有的抵押品處理。
- (ii) 本帳目在計算貨幣基礎時，向銀行提供以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為抵押品的貸款是以負債減少方式處理。於2014年7月31日，此等貸款的數額為零（2014年6月30日的數額為4.89億港元）。

4. 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利息支出：

- (i) 1999年4月1日起，未償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數量可隨這些票據及債券所付的利息數額相應地增加。
- (ii) 2014年7月份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面值，由7,841.7億港元減至7,521.0億港元。若撇除於2014年6月底獲認購而未交收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面值則增加1億港元。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包括外匯基金持有作為資產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5. 根據外匯基金的會計政策，在招標日獲認購而未交收的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列入「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項下。本帳目在計算貨幣基礎時，與此等未交收交易有關的應收帳項是以負債減少方式處理。於2014年7月31日，此等應收帳項的數額為零（2014年6月30日的數額為321.64億港元）。

6. 這代表有關投資的未交收交易，以及發行／贖回負債證明書的應收帳項及應付帳項淨額。

7. 由2001年6月起，港元利率掉期協議被用作管理發行外匯基金債券的成本。在本帳目內，利率掉期協議的利息的應付／（應收）帳項及重估虧損／（收益）是以貨幣基礎組成項目的方式列示，並列於「（應收）／應付帳項淨額」項下。於2014年7月31日，有關的利息應收帳項及重估收益分別為6,700萬港元（2014年6月30日：利息應收帳項為3,200萬港元）及3.21億港元（2014年6月30日：重估收益為3.76億港元）。

8. 應注意不僅是支持資產，而是外匯基金全部資產，均可用作捍衛聯繫匯率。